

先帝御筆追字伯可

第八世孫

王六世孫也曾祖諱士說保順軍節度使開府儀同三司安康郡王批向氏夫人祖諱
宗承承讓郎通判潮州贈銀青光祿大夫姚郭氏大寧郡夫人考諱善待朝諱大夫
少保姚季氏衛國夫人先君生於乾道庚寅三月乙亥紹熙元年受少保遺澤補將仕郎二年
銓中第一授迪功郎臨安府餘杭縣主簿慶元三年領試賜進士及第授修職郎五年滿從政
部以應辦人使賞循文林郎六年知漳州湘潭縣丞開禧元年為紹興府觀察判官三年以奏
舉文臣後不居定二年知漳州代其奏三年為義興縣丞六年充行在點檢廳軍機賞酒庫所

臨海墓誌集錄

大宋八月

十七日兼權泉州十一月兼知南外
二月轉朝諱大夫三年閏二月被

旨兼權江東提刑以疾三上祠請三月依所乞主營華州雲臺觀四年

壽明仁福惠睿皇太后慶壽恩轉朝諱大夫三月召為主營官告院七月傷疾乞致仕丙申

卒享年六十有二是年十月葬西墓于臨海縣重輝鄉趙與山之原娶陳氏獻肅府事諱良翰

之孫寶制侍郎諱廣壽之長女封恭人先奉一紀矣子二人崇讓從事郎嚴州司戶參軍崇絢

從事郎紹興府餘姚縣主簿孫必協將仕郎孫女尚幼先君始方擬重慶黎之豫始終不論教

子以義方理家有法履居官所至有聲績而壽不百年哀痛同極崇讓等思死哀入事未及可

銘於立言君子敬叙世系以垂歲月書石以感諸幽孤哀子崇讓泣血謹記

恭感朝奉郎主營建昌軍德都觀察、成之

填諱 王國昌

序

罗雪志

临海为国家级历史文化名城，曾长期为浙江省台州的政治、经济、文化、教育和交通的中心。研究临海的历史文化，有两个方面是不可忽视的，既要注重宏观研究，又要注意微观考察。宏观研究着重于弘扬文化以及创造文化，微观考察则在于宏观研究指导下的深入发掘。临海政协文史委在历史文化名城的建设中做了大量的工作，其组织编校的《临海墓志集录》，就是在宏观研究指导下微观考察的一种文化内涵的体现。

墓志是一个人一生的传略，尽管文字并不多，但它所包含的信息和内容，涉及到姓氏族籍、家族世系、墓主简历、卒葬时地、政治制度、文化教育、宗教传播、书法艺术、风土人情、中外关系等方面。由于是当时人所撰、所刻和所立，其真实性无疑是非常可靠的。因此，从中获取到的许多为史牒所不载的新资料，在历史文化内涵的发掘中，可以补史之缺、证史之实、纠史之误。

临海出土的墓志,多为宋代及元明时期,其中以宋代部分最为重要。大家都知道,临海虽然早在西汉始元二年(公元前85年)就已经立县,但迅速开发则是在北宋以后。北宋熙宁四年(1071),钱弘俅之孙钱暄就出任临海太守。稍后,钱暄之子钱景臻被招为宋仁宗女儿秦鲁国长公主的驸马。“靖康之难”时,钱景臻和长公主避难临海,钱氏成为台州望族,成为南宋王朝的有力支持者。高宗时,钱景臻之子钱忱侍奉秦鲁国长公主入觐,高宗赐公主第于临海崇和门内美德坊。随着包括皇族在内的贵族大姓的南迁,吕颐浩、范宗尹、曹勋、綦崇礼、贺允中、李显忠、王之望等官宦与家族均内迁临海,带动了临海乃至整个台州人气的飙升。同时,临海本地也出现了大量的人才。南宋一代,官至宰辅的就有五人,他们分别是谢廓然、陈騤、谢深甫、钱象祖和谢堂。其中值得一提的是谢深甫,庆元六年(1200)时任右丞相,封鲁国公。宝庆三年(1227)。他的孙女谢道清被册封为理宗皇后,到度宗时尊为太皇太后,垂帘听政,实际上掌握了最高统治权。谢氏四代鼎盛,封赠为王的四人,为公的二人。这样,以临海为中心的整个台州,文化教育得到迅猛的发展。至嘉泰元年(1201),“举进士者逾七千”(临海《陈容墓志铭》)。不仅打破了临海相对的封闭局面,而且改变了人才结构和人际关系。其结果就是一举奠定了临海的历史地位。

临海所出的许多墓志,具有相当的史料价值。《宋·赵汝适圻志》、《宋·陈容墓志铭》、《宋·鹿祖烈圻记》、《宋·王之望墓志铭》、《宋·谢渠伯重葬墓志》、《元·陈孚圻志》、

《元·赵琬妻李氏权厝记》、《明·李果墓表》等，透露出的信息和内容都是非常重要的。如《宋·陈容墓志铭》为王象祖撰，但作者文集已佚，这是少有的佚文。又如《明·李果墓表》称李果“为诗闲雅，……又旁通字与画，久之，字画入精品，反更胜于诗。”这些画史资料从未见于它处，幸得墓志而流传下来。特别是《宋·赵汝适圻志》，使赵汝适的生平经历得以大白于天下。赵汝适是名著《诸蕃志》的作者，其人其书对史学工作者和文物工作者来说都不是陌生的。研究宋代陶瓷的外销，更是少不了他那本“叙述详核”的不朽著作。但《宋史》未为赵氏立传，其简单情况仅附见于《民国台州府志·寓贤》之赵不柔传中。据墓志，他是太宗的八世孙，生于乾道六年（1170），从绍熙二年（1191）起，曾先后在许多地方任过职，其中最重要的是嘉定十七年（1224）至宝庆元年（1225）任福建路市舶提举的那段经历。因此，《赵汝适圻志》的发现，其意义自是不言而喻。

现今，随着改革开放，随着社会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的发展，临海历史文化名城同样又注入了新的内容。如何不断的发掘文化内涵，进一步做好历史文化名城的建设工作，像《临海墓志集录》这样的书结集出版，即是最好的说明。

例 言

(一)本书共收浙江省临海市(包括历史上原属临海,近已划归台州市椒江区的部分)建国后迄今出土的墓志 114 方。这些墓志,以时代分,计宋 54、元 6、明 53、清 1。

(二)著录主要依据是石本或拓片,也有少数原石已失,则参用录文。其中二方系市博物馆的旧藏拓片,因从未公开发表,故予附入。凡此皆于志后说明中注出。

(三)目录编排,基本上以撰志年代先后为序,如无撰志年代,则按志主下葬年代或卒年。但遇志主为同一家族成员,为使资料更具连续性,则按先后编排一起。

(四)标题统一先示朝代,再具志主姓名,后列该志所标之体裁,如圹志、圹记、墓记、墓志、墓表、圹前志、岁月记、权厝记、墓志铭、生坟记等。志主若系女性,则于其前加上其夫或子、孙名,以便查考。一律不用爵衔尊号美称。

(五)文字统一分段标点,原有抬头空格一律不用。遇原分行处,则标以行款号“J”。如无石本根

据,则从略。

(六)遇有异体字、古今字、简体字、错字、漏字等情况,按以下办法处理:异体字,如“愧”从“女”旁,“坑”从“阜”旁,“阍”从“木”从“困”等,迳改通用字,不另注出。古今字,如“坠”作“队”,“悬”作“县”等,因有歧义,迳予改正;如“徜徉”作“尚羊”,及数字中的大小写等,均依其旧。简体字,一般于首见志的附注内注出,后出者不再注。错字,概予改正,再于圆括号“()”中加按注出所错之字。漏字,所漏之字用方括号“[]”补出。

(七)缺文泐字,按所缺字数用方格“□”标出。若字数不明,则用删节号“……”标明。倘能据补,下加着重号“.”。

(八)遇文意舛错,如能得解,随文用圆括号“()”加按注出。

(九)某些残志已缺志主姓名,遇能考校者,附注说明中。

(十)个别志文,尚有其它文本参考,如遇异同或残夺,则斟酌参用。

临海墓志集录

Contents

目 录

序 罗雪志(1)

例 言 (1)

宋

曹勋妻王氏墓志(曹勋志) (2)

蔡崇礼墓志铭 (3)

王之望墓志(王镛志) (4)

王之望妾□氏圹志(王钊志) (9)

王奉世妻卢氏圹志(王奉世志) (10)

王鼎臣墓志(王亚夫志) (11)

余焕墓志(余宋卿志) (12)

余焕妻何氏墓志(余焕志) (14)

谢坦然妻宋氏墓志 (15)

谢焯墓志(谢植等志) (16)

王玠暨妻范氏圹志(王汝夔志) (18)

王玠继室张氏圹志(王汝夔志) (19)

陈椿墓志(陈应龙志)	(20)
朱增圻志(朱仲琛志)	(22)
朱增妻范氏圻志(朱仲琛志)	(23)
姜郾圻志(姜弥宁志)	(24)
谢开墓志(谢荣祖等志)	(26)
应讷圻志(王应之撰)	(28)
应宏甫继妻牟氏圻志(应称志)	(29)
(佚名)圻志	(30)
徐邦用墓志(徐信等志)	(31)
陈容圻志(陈振孙志)	(33)
陈容墓志铭(王象祖撰)	(34)
陶骥圻志(陶升卿志)	(36)
陶骥妻包氏圻志(陶升卿志)	(37)
杨彦通圻志(关□志)	(38)
杨彦通妻林氏墓志(陈奇之志)	(40)
陈铨妻詹氏圻志(陈渭志)	(41)
胡炳暨妻黄氏圻志(胡应龙志)	(43)
赵汝适圻志(赵崇缜志)	(45)
赵彦熙圻志(赵铄夫等志)	(47)
赵彦熙妻陶氏墓志(赵纘夫志)	(48)
赵汝俞妻杨氏墓志铭	(49)
鹿愿圻志(鹿祖烈志)	(51)
鹿愿妻应次昭圻志(鹿愿志)	(52)
鹿祖烈圻记(鹿公复等志)	(54)

李灼然墓志(李熹然志)	(55)
余睹妻何氏圹志(余睹志)	(56)
董亨复圹志(董权等志)	(57)
周希祖暨妻任氏圹志(周武孙志)	(59)
陈文广圹志(陈日益志)	(61)
谢奕久妻吴氏圹志(谢奕久志)	(62)
谢奕进生母蔡氏墓志(谢奕进志)	(63)
谢渠伯重葬墓志(谢堂志)	(64)
章穗妻缪洞真墓志(章梓志)	(65)
杨辉圹志(杨梦炎志)	(67)
张皓妻何氏圹志(张皓志)	(69)
□尚纲妻李氏圹志	(70)
郑雄飞岁月记(郑早等志)	(71)
黄之奇圹记	(75)
黄处恭圹志(黄琮孙志)	(77)
李舜瑛妻董氏墓志(李舜瑛志)	(79)
章飞卿圹志(章中行等志)	(80)
杜文甫圹志(杜梦发等志)	(81)

元

王勋墓志(王开远等志)	(84)
陈孚圹志(陈遵志)	(86)
董文彪圹志(张圣卿志)	(87)
杨同翁墓志铭(杨孝源撰)	(88)

赵琬妻李氏权厝记(赵琬志)	(90)
张公留圻志(张可正等志)	(92)

明

钱茂律妻卢桂墓志(许彬撰)	(95)
曹升妻应氏墓志铭(戚存心撰)	(97)
苏允熙墓志	(99)
王球墓志	(101)
吴通墓志铭(应镗撰)	(102)
□斌墓志铭	(104)
谢竣墓志铭(赵洪撰)	(105)
周一清墓志铭(陈音撰)	(107)
陈选墓表(张元祯撰)	(110)
李模墓志铭(周玉撰)	(113)
侯溪墓志铭(董棒撰)	(115)
侯序墓志铭(林翰撰)	(117)
侯黔墓志铭(胡士恂撰)	(119)
侯塈墓志铭(秦鸣夏撰)	(121)
吴珏墓志铭(周玉撰)	(123)
李顺妻罗翠玉墓志铭(秦文撰)	(126)
陈德孺墓志铭(周玉撰)	(128)
陈绒墓志铭(应大猷撰)	(130)
陈承宗妻侯氏墓志铭(蔡潮撰)	(132)
应石氏墓志(应明德撰)	(134)

应明德基志铭(王士性撰)·····	(135)
潘藩墓志铭(蔡潮撰)·····	(139)
孙铨墓志铭(陈子直撰)·····	(141)
陈基妻蒋氏圹志(秦鸣雷撰)·····	(143)
刘祚墓志铭(陈善撰)·····	(144)
刘祚妻李德芳墓志铭(蔡潮撰)·····	(146)
陈经墓志铭(秦鸣夏撰)·····	(148)
陈经妻王氏墓志铭(秦鸣夏撰)·····	(151)
蔡松龄墓志铭(王宗沐撰)·····	(153)
蔡椿龄墓志铭(秦鸣雷撰)·····	(155)
张鈇墓志铭(蔡云程撰)·····	(158)
郑信墓志铭(应大猷撰)·····	(160)
李岱墓志铭(应明德撰)·····	(162)
章世之生坟记(章世之自志)·····	(164)
梁一崖(号)墓志·····	(165)
戴希亮墓志铭(秦鸣雷撰)·····	(166)
戴希亮妻王巽墓志铭(吴时来撰)·····	(169)
张志淑墓志铭(金立爱撰)·····	(172)
罗南川(号)暨妻郑氏合葬墓志铭(应明德撰) ·····	(175)
何宽妻俞氏墓志铭(潘季驯撰)·····	(177)
何舜岳残志·····	(181)
金立敬妻陈氏墓志(金锡宸等志)·····	(182)
金锡宸妻陈氏厝志(金锡宸志)·····	(183)

王胤东墓志铭(吴时来撰)·····	(185)
王豪墓志铭(王亮撰)·····	(189)
李果墓表(王士性撰)·····	(191)
项思教墓志铭(秦鸣雷撰)·····	(193)
张蒙泉(号)墓志铭(郑汝璧撰)·····	(197)
潘应化墓志铭(林国材撰)·····	(199)
潘汝宁暨妻王氏合葬墓志铭(乔时英撰)·····	(202)
李楠墓志铭(项复宏撰)·····	(204)
李昉墓志铭(贺宾虞撰)·····	(206)
蒋彦暨妻孙氏合葬墓志铭(丘岳撰)·····	(208)

清

王守治墓志铭(许仁寿撰)·····	(212)
-------------------	-------

附录

跋临海所出墓志 10 种 ·····	丁 叔(214)
跋赵汝适圻志 ·····	(214)
跋赵彦熙及其妻陶氏圻志 ·····	(217)
跋陈容圻志及墓志铭 ·····	(219)
跋鹿祖烈圻志 ·····	(221)
跋杜文甫圻志 ·····	(223)
跋赵琬妻李氏权厝记 ·····	(225)
跋李果墓表 ·····	(228)
跋潘汝宁暨妻王氏合葬墓志 ·····	(230)
后 记 ·····	(232)

第一部分

宋

宋·曹勋妻王氏墓志

宋故淑人]王氏之墓](题,篆书)

大宋保信军承宣使提举万寿观曹勋妻淑人王氏,以绍兴廿四年甲戌十月乙亥十八日丁酉,葬于台州临海县真]隐山之阳。自南渡居此,淑人怀土感伤,以疾不起,年五十一。勋率其男成忠郎耕、耜、耘耔石以瘞于幽宫,呜呼哀哉! 谨志。」

* 石高76,宽48。题篆书,大字双行居中;志文分列左右,各一行,右行45字,左行46字。出临海市张家渡镇大岙村,现尚存该处。王氏系独葬,墓于早年被盗,“文革”被村民发掘时,仅存此志。1999年9月何达兴等同志调查时重新发现。

宋·綦崇礼墓志铭

(上缺)……州兴县及丙乾□□团实……」……邢州龙冈县令。曾祖母刘氏夫人，……」……北东路□□公事，赠银青光禄大夫。母赵氏……」……惊叹，谓文安曰：“吾门其将大乎”！银青卒，文安……」……将檄交驰，亲族奔窜傍邑，公独守坟墓，终丧，□□茂……」……迁起居郎，兼权给事中，召试中书舍人。公自郎曹久……」……之，除徽猷阁直学士，知漳州。甫到，盗起建阳，声撼邻境，……」……召为吏部侍郎，权直学士院。自省曹按籍尽于维扬……」……功(?)，剧丐它曹，改兵部，进直学士院，俄除翰林学士兼……」……史，或以访公敷奏荐引，悉以公议为对。□□山数……」……士大夫，□远人之心。至于纯外台奉令闲忽……」……公极论其不可。杨惟忠、邢焕□度使致仕，舍……」……得为宰相，下不得为谏官，而以言语受知人主，……」……言只字，脍炙人口，乃哲人之细事，而元稹辈……」……所撰诏命数百篇，文简意明，不私美，不寄怨，固……」……使公当制，有曰：陆海神□，既失秦川之祠，铜……」……宝文阁学士、知绍兴府……冬，虏寇淮西……」……累疏丐……(下缺)

* 墓墓在临海市城南乡东山。墓已被盗，墓室外露，内已空无一物。此残石在附近一砖瓦窑，字大径寸。1985年冬由王甫计发现，此据志石移录。綦氏，《宋史》卷三百七十八有传。

宋·王之望墓志

宋故资政殿大学士左太中大夫襄阳县开国伯、食邑八百户、食实封二百户致仕，赠左宣奉大夫王公墓志」(题)

公讳之望，字瞻叔，姓王氏，襄阳谷城人也。其先闽人。唐开元中，远祖自余杭徙居汉沔。曾祖讳迁，积善种德，乡间称之为“无怨公”，赠太子太保；妣向氏，赠琅邪郡夫人；彤氏，赠博平郡夫人。祖讳文，好学有才名，赠太子太师；妣黄氏，赠江夏郡夫人。父讳纲，登元符进士科，官至朝散郎，通判徽州，赠少傅；妣张氏，赠」庆国夫人。

公自幼警悟，笃志学问，意气英迈。一时名士如魏泰诸人，皆以公辅期之。与同里范公宗尹齐名。甫冠，游太学有声，屡中优选。会中原乱，避地东」土。

绍兴二年，以少傅遗泽，补将仕郎。明年授右迪功郎、昌化军判官，改辟监台州支盐仓，因家焉。秩满，铨试第一人，循从政郎，调处州录事参军。未赴，登」戊午进士第，公为第五人，改本州教授。公为之重修学舍，严教导之法，由是士风之盛甲于东南。用荐者改秩，除太学录。久之，为博士。时重建贤关之初，公」极力作成，文格一变，士子经公赏识者，多为闻人。

求外，补知荆门军。诸司将以治最上闻，公力辞之。癸酉秋还朝，除提举湖南常平茶盐。岁余移潼川」路转运判官。以经郊，赐六品服。丙子冬，奉手诏同制帅萧振等讲究四川裕民事，公多所建明，蜀人赖之。明年，就除提点刑狱，权潼川府。因饥修城，公」私

便之。俄除直秘阁、成都府路转运副使。寻得旨，权提举四川茶马。公尽革两川积年经界、盐酒、赋敛、科举、铨选之弊，所至令行禁止，风采凛然。治行闻于朝，台谏列荐，加显谟阁。明年执政论荐，遂召赴行在。时相忌之，除太府少卿，总镇四川财赋军马钱粮。时金人败盟，调度百出，未尝横敛而军民兼裕，田里不知用兵也。以职事修举，升太府卿。上皇曰：“川陕用兵，朕全得一王某之力，几如萧何之在关中，朕当大用之。”

壬午秋召赴行在。时上初即位，欲举一忠恇明敏之士为四川都转运使，令侍从台谏各举所知，以俟拣择，金言无以易王某者。遂除权户部侍郎、川陕宣谕使，赐四品服，委公措置守御川口。公进驻河池，虽西师失利，而公独保蜀无虞。隆兴改元，请辞，夏，除集英殿修撰、提举江州太平兴国宫，到荆南。复召，再除权户部侍郎，江淮都督府参赞军事，公累辞不获。上深欲见公，促入觐。及对，上迎劳之，曰：“吴璘用兵，全得卿力。”因奏川陕事宜，往复数万言。是时和战未定，公于榻前指陈其说，疏读至半，玉音称善。于是论事至十一刻，即日留中。俄兼权直学士院，改权吏部侍郎。

先是，朝廷通虏帅书既回，忌公者欲陷公于不测，遂荐公使虏，借礼部尚书为通问使。公与宰执论难使事利害几两时，言辞慷慨，义理明白，闻者耸然。又见上反复言之。寻诏台谏、侍从集议于后省，公辞不与。台谏以为宜遣小使先审虏帅，乃以胡昉等为审议官先行。明年春，所议不谐，公久留境上，得旨而还。人对，上慰劳曰：“卿所料无遗策矣。”

是时都督府将罢，上始有意以江淮属公，以公为淮西宣谕使。公坚卧力辞，上曲加淳谕，始拜命。俄擢左谏议大夫。公既受上非常之知，由是知无不言，言无不用。公首章极论当时之弊，上以所言榜明堂。公至建康，一新军政，与大帅王彦等会于合肥，遍历淮西，相视关隘，盛为守御之备。及归，图上方略，上大嘉叹。留旬余，复往江上，悉施行之。是秋虏将犯塞，公调诸将之兵渡江，各守